

南  
雷  
文  
定

南雷文定卷四

遼陽靳治荆較訂

答萬克宗質疑書

壬子

讀質疑二篇吾兄經術繭絲牛毛用心如此不僅當  
今無與絕塵卽在先儒亦豈易得誠不意歛學寡聞  
之夫得相抵掌聊述所聞以廣來意兄疑今之二十  
四氣以配周正則相戾而不合此二十四名者古之  
所無是也蓋今之二十四氣所以綑定七十二候故  
每氣三候然就而論之自二至二分四立之外十有  
六氣之名義固無殊於七十二候是以比肩者而加

乎其上也不可明矣左氏曰凡分至啓閉必書雲物使十六者與分至啓閉同列則必書十六者之雲物矣不應左氏獨遺之也此古者無二十四名之一證也卽古之啓閉亦只以朔日爲斷不更於朔日之外別有四立之名何以明之左氏外傳曰先時九日太史告稷曰自今至於初吉陽氣俱蒸土膏其動弗震弗渝脈其滿青穀乃不殖按先時註云先立春日也初吉朔日也自今至於初吉自先時至於立春也則初吉之爲立春明矣以上文農祥晨正日月底於天廟言之則是寅月之朔日皆謂之立春也若另有立

春之日則當言自今至於立春矣不應竟以初吉言也舉春而夏秋冬一例也是時各國皆有私曆其法不一管仲三卯三暑三寒之令齊曆也呂氏春秋月令未行之秦曆也汲冢周書時訓解魏曆也雜然見於傳記不知者遂以爲周時所通行耳見言周之分至未嘗繫之以時獨大司樂有冬至夏至夏至之名而疑周官之爲僞書是也僞周官者先儒多有之林孝存以爲末世瀆亂不驗之書何休以爲六國陰謀之書然未有得其左證明顯如兄所言者卽如古文尙書人多疑其僞吳草廬歸震川駁之不遺餘力然

終鵠突定案向講尙書至湯誥凡我造邦無從匪彞  
無卽惱淫各守爾典以承天休而見於國語文武之  
教凡我造國無從匪彞無卽惱淫各守爾典以承天  
休始知其誤襲周制以爲湯誥也今因推日食於昭  
十七年六月祝史請幣季平子曰唯正月朔慝未作  
日食有之於是乎伐鼓用幣禮也其餘則否太史曰  
在此月也日過分而未至三辰有災於是乎百官降  
物君不舉辟移時樂奏鼓祝用幣史用辭故夏書曰  
辰不集于房瞽奏鼓嗇夫馳庶人走此月朔之謂也  
當夏四月謂之孟夏杜註夏書爲逸書古文尙書亂

征有曰乃季秋月朔辰弗集於房啓奏嚴番走馳  
人走羲和尸厥官國聞知夫季秋夏之九月也而大  
史以之證夏四月之日食可見夏書本文不同孔書  
左氏而非僞也則不能不致疑於古文矣此二證恨  
不使草廬震川見之兄之疑周禮者亦恨不使林孝  
存何休見之也春秋失閏之論弟有曰食曆明之俟  
晤時請正此不更具也

答萬克宗問鄉射侯制

按于侯之制中方十尺。鵠方三尺三寸三分強。上躬崇二尺。廣二丈。下躬亦崇二尺。廣二丈。上舌崇二尺。廣四丈。下舌崇二尺。廣三丈。自上綱至下綱。凡一丈八尺。參侯鵠方四尺六寸六分強。中方一丈四尺。上下躬各廣二丈八尺。上舌廣五丈六尺。下舌廣四丈二尺。躬舌之崇皆各二尺。與于侯同也。自上綱至下綱。凡二丈二尺。大侯中方一丈八尺。鵠方六尺。上下躬各廣三丈六尺。上舌廣七丈二尺。下舌廣五丈四尺。躬舌之崇三侯一也。自上綱至下綱。凡二丈六尺。

三侯之崇廣如此。于侯下綱去地尺二寸高一丈九尺二寸。參侯下綱去地一丈五寸少半寸。高二丈二尺五寸少半寸。高四丈八尺五寸少半寸。張侯之高下如此。來書躬崇廣方三丈。據于侯而言中棲於躬之正中。中掩躬十尺。則躬之左右合二十尺。止下亦然。非也。中與躬皆。是單幅。但上下聯屬耳。若中掩躬。則夾幅矣。中之左右無躬焉。得有合二十尺。上下之躬各二尺。亦不得云合二十尺。所謂倍中以爲躬者。言其廣不言其崇也。來書躬方三丈。上舌倍之當六丈。而止五尋者。



置中所棲之十尺不倍夫躬廣二丈上舌倍之廣四  
丈本是直截不倍中棲無乃曲說乎吾兄認廣爲崇  
由是於鄭說多所齟齬故疑三候躬舌各二尺與倍  
中爲躬倍躬爲舌之丈不相合也若如兄言以崇計  
之則于侯中一丈上下躬各二丈上下舌又各四丈  
是一十二丈矣寧可通乎劉公是勾股之法人去干  
五十步通步爲五尺古法五尺爲步得二百五十尺干去參  
二十步通爲一百尺干高一十九尺二寸目高七尺  
自目至參三百五十尺以干高目高相較得一十二  
尺一寸以干目較乘目至參得四千二百七十以人

去干除之得一丈七尺五分寸之四加目高七尺共  
一丈四尺五分寸之四必如此數方能見之今參侯  
之鵠去地一丈九尺二寸則鵠爲干高所掩其說是  
也但記言射自楹間序則物當棟堂則物當檐是射  
正在堂上以堂高目高計之爲一丈四尺干侯高一  
九尺二寸則干侯之高於目五尺二寸耳且去之  
五十步何患不見參鵠哉始知公是之說非也鄭氏  
經間有穿鑿然去三代不遠制度猶有存者無容  
議耳

公是曰春秋傳稱金奏肆夏之三工歌文王之三  
云金奏文王云工歌則九夏乃有聲無辭者也按  
樂有間有合間者堂上堂下一歌一奏更遞而作合  
者上下之樂竝作歌者人聲奏者樂聲歌奏皆有辭  
此之金奏亦如琴之有操笙之有詩焉可謂之無辭  
哉但奏與歌不同孔穎達於金奏工歌渾而爲一云  
晉人作樂先歌肆夏次歌文王則非也

問左傳文元年孔疏云古今曆法推閏月之術  
皆以閏餘滅章歲餘以歲中乘之章閏而一所  
得爲積月命起天正算外閏所在也此數言義

有未解求詳示

四分曆推閏月所在以閏餘減章法十九餘以歲中十二乘之滿章閏七得一爲積月天正起算積月盡爲閏月減字誤減故難解也

問從來言地勢者謂北高南下春秋桓三年日食孔疏謂月在日南從南入食南下北高則食起於下月在日北從北入食則食發於高其行有高下故食不同按日月麗天何以亦分北高南下曆家言日高於月謂月在日南日北則可謂北高南下似不可豈以北極出地南極入地

天形如倚蓋日月亦因之高下乎

按孔疏所云此言緯度也月在日南謂之陽曆月在日北謂之陰曆其所謂高下者止據日而言日以南爲下以北爲高月輪之下於日甚遠豈能高於日哉問春春日食三十六而類食者二先儒咸謂日無類食法王伯厚云衛朴推驗春春日食合者三十五獨莊十八年三月古今算不入食限豈二類食亦入限乎抑史官怠慢當時失記從後追憶疑莫能定遂兩存之春秋因而不削乎

沈存中云衛朴精於曆術春春日食三十六密者不

過得二十六七一行得二十七朴乃得三十五唯莊

公十八年一食今古算皆不入食法疑前史誤耳

王伯

厚之言

本此愚按襄二十一年秋九月庚戌朔日有食之

冬十月庚辰朔日有食之又二十四年七月八月兩  
書日食曆家如姜茂一行皆言無比月頻食之理授  
時亦言二十一年己酉中積六十六萬九千一百二  
十七日五十五刻步至九月定朔四十六日六十五  
刻庚戌日申時合朔交泛一十四日三十六刻入食  
限是也步至十月庚辰朔交泛一十六日六十七刻  
已過交限故姜茂一行之說爲是西曆則言日食之

後○五○月○越○六○月○皆○能○再○食○是○一○年○兩○食○者○有○之○比○  
月○而○食○者○更○無○是○也○襄○二○十○一○年○巳○酉○九○月○朔○交○周○  
○宮○九○度○五○一○二○八○入○食○限○十○月○朔○一○宮○一○十○度○  
三○一○四○二○不○入○食○限○矣○二○十○四○年○壬○子○七○月○朔○交○周○  
○宮○三○度○一○九○三○五○入○限○八○月○朔○交○周○一○宮○三○度○  
五○九○四○九○不○入○食○限○矣○乃○知○衛○朴○得○三○十○五○者○欺○人○  
也○其○言○莊○十○八○年○一○食○自○來○不○入○食○法○按○是○年○乙○巳○  
歲○二○月○有○閏○至○三○月○實○會○四○十○九○日○一○十○三○時○合○朔○  
癸○丑○未○初○初○刻○交○周○一○十○一○宮○二○十○八○度○三○四○三○七○  
正○合○食○限○朴○蓋○不○知○有○閏○故○算○不○能○合○耳○朴○於○其○不○

入○食○限○者○自○謂○得○之○於○其○入○食○限○者○反○謂○不○得○不○知○何○說○也○



答萬季野喪禮雜問

衰裳之制儀禮云衽二尺有五寸註疏以衽爲掩裳上際在腰兩傍後人俱因之惟王廷相始以衽爲衣襟今將從之夫子以爲何如

鄭賈之說取布三尺五寸上下各留一尺一尺之外上於左旁裁入六寸下於右旁裁入六寸便於盡處相望斜裁如是則用布三尺五寸得兩條衽各長二尺五寸廣頭向上狹頭向下綴於衣兩旁狀如燕尾以掩裳旁際此與澣衣之曲裾制雖異而其義則同蓋澣衣之裳一旁連一旁不連故曲裾兩條重沓而

掩於一旁喪服前後不連故衽分綴于兩旁也夫既同是一物不應在彼爲鉤邊在此爲衽知彼曲裾之非則知此衽之制未爲得矣且衣旣對衽則前綴之袞不能居中鄭所謂廣袞當心者亦自牴牾矣今用布二尺五寸交斜裁之爲二狹頭向上廣頭向下下辟領五寸綴于衣身之旁上以承領下與衣齊在左者爲外衽在右者爲內衽此定制也喪服之制唯黃潤玉爲得之不始于王浚川耳

宮室之制先儒謂諸侯以上房分東西卿士以下但有東無西唯陳用之謂東西俱有朱子心以爲

然而未敢決言今將從陳說如何

鄭康成謂天子諸侯有左右房大夫士惟有東房西  
室陳用之因鄉飲酒薦脯出自左房鄉射籩豆出自  
東房以爲言左以有右言東以有西則士大夫之房  
室與天子諸侯同可知此不足以破鄭說所謂左房  
者安知其非對右室而言也所謂東房者安知其非  
對西室而言也如士冠禮冠者筵西拜受解賓東面  
答拜許筵西拜南面拜也賓還答拜於西序之位此  
時筵在室戶西當展之處無西房則西序與筵相近  
故容答拜有西房則西序在西房之盡其去筵也遠

矣。此猶相距耳。若士昏禮舅席在阼西而姑席在房戶外之西南面。姑席不設於房戶東者。以阼當房戶之東。若設於戶東。則在舅之北。相背不便。醴婦之席在戶牖間。當辰之處。婦東面拜受。贊西階上北面拜。送無西房。則西階與牖相當。不得東面。有西房。則贊與婦背面。焉有背面不相見。而可以爲禮者乎。以此推之。士未必有西房也。且亂之舞衣。大貝。鼗鼓在西房。兌之戈和之弓。垂之竹矢。在東房。是天子諸侯之兩房。經有明文。士既有西房。何以空設無一事及之耶。

士虞禮其他如饋食註疏謂如特牲饋食之禮今將從之。

註疏如饋食單以牲體言尸俎用右肸主人俎用左肸敖繼公言其他謂陳設之位與事神事尸之儀及執事者也。

祔廟鄭註謂既祔主復返于寢後人多因之而朱子主之尤力惟陳用之吳幼清謂無復返寢之理今將從之何如。

左傳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特祀於主烝嘗禘於廟後儒總緣解此而誤夫言特祀于主似乎主不

在廟故有祔已復寢之文不知既已復寢則烝嘗禘  
 于廟者爲新主乎爲祖廟乎爲新主新主在寢不當  
 言于廟爲祖廟則四時常祀不當繫之于此蓋祔者  
 既虞之後埋重于祖廟門外卽作新主以昭穆之班  
 祔于皇祖廟中各主不動如故時此時之祭只皇祖  
 新主所謂兩告之也更不及別祖自此以後小祥大  
 祥禫祭之類皆于祖廟特祭新死者并皇祖亦不及  
 也烝嘗禘于廟者烝嘗四時吉祭行于廟中亦不及  
 新死者左氏言此者嫌新主在廟有碍于吉祭也三  
 年喪畢親過高祖者當祧于是易檐改塗羣主合食

子廟以次而遷而新主遷居禰廟矣

曾子問宗子爲殤而歿庶子弗爲後也註謂族人以其倫序相當者後宗子之父愚謂庶子卽宗子之弟宗子歿庶子卽爲父後不必爲宗子後嘗有論辨之

喪服傳曰大宗者收族者也不可以絕故族人以支子後大宗也此言宗子爲殤而歿大宗不可以絕也若當以族人支子後之然殤歿無爲人父之道故族人支子卽後宗子之父而殤子不必後矣庶子卽支子也若宗子自有弟則代爲宗子更不必言

喪服記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鄭賈皆不能解音人有以此爲嫂叔服之證者亦頗有理

此句費解由夫之兄弟未明也夫之兄弟服自本宗外有姊妹之大功有從父姊妹之小功有從祖姊妹之總有舅之子總從母之子總妻降一等大功降爲小功小功降爲總總降爲無服若據之以爲嫂叔之服則是單有嫂之服叔而叔之服嫂何不見歟恐不然也

春秋書仲嬰齊卒公羊謂弟爲兄後卽爲之子故不書公孫其于先禰後祖之義亦然此必當時原



有其禮故公羊爲此說不然弟不可爲兄之子夫  
人知之而公羊敢稱爲此說乎

仲嬰齊公子遂之子公孫歸父之弟歸父無後于魯  
以嬰齊爲後理之正也經書公孫嬰齊不一其不爲  
歸父之子明矣旣爲父子則不得並稱公孫也卒而  
書仲者孫以王父字爲氏故公羊疑之然臧孫問惠  
伯事諸大夫皆雜然曰仲氏也此時嬰齊未嘗後歸  
父已得名公子遂爲仲氏可見公子之字卽宗之爲  
氏不必至孫而後稱也公羊無乃自相矛盾歟

再答萬季野喪禮雜問

諸家皆以卒哭爲祭名。唯敦繼公謂卒哭卽三虞之祭。儀禮言三虞卒哭。蓋於三虞之日卽卒。無時之哭。故謂三虞爲卒哭。非別有祭。某參考禮文頗以其說爲是。

以三虞卒哭同是一事者。乃先儒之舊說。不始於繼公也。鄭氏始別明卒哭與虞不同。據雜記云。士三月而葬。是月而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諸侯五月而葬。九月而卒。哭。是三虞與卒哭不同一事之證也。又雜記云。上大夫之虞也。少牢卒哭成事。附皆

太牢下大夫之虞也。牲。牲。卒。哭。成。事。附。皆。太。牢。是。卒。哭。之。祭。重。於。虞。祭。之。證。檀。弓。云。葬。日。虞。弗。忍。一。日。離。也。是。日。也。以。虞。易。奠。卒。哭。曰。成。事。是。日。也。以。吉。祭。易。喪。祭。明。日。禘。于。祖。父。其。言。與。雜。記。相。合。觀。此。則。鄭。說。爲。長。

諸家皆以禫爲祭名。近見方履中《古釋疑》稱密之先生之說謂禫乃除服之名。非祭名。儀禮祝詞初虞曰禘事。再虞曰虞事。卒哭曰成事。小祥曰常事。大祥曰禘事。而禫獨無所言。又戴記言三年而後葬者必再祭。何以止有練禫而無禫。其說如此。某

曰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則禫在二十五月  
事先遠曰此一月之中既於下旬卜大禫之祭  
不數日而又行禫祭有是禮乎

按喪服小記期而祭禮也期而除服道也祭不爲除  
喪也期祭而除喪在練已然不別立名也安得於禫  
祭復重一禫以爲除服之名哉且古禮從禫至吉凡  
服有六祥祭朝服縞冠一也祥訖素縞麻衣二也禫  
祭玄冠黃裳三也禫訖朝服綬冠四也踰月吉祭玄  
冠朝服五也既祭玄端而居六也不比今人從喪至  
吉一服而已除則竟除無漸次也密之以今事釋古

禮疏矣。其以祝詞無禫祭爲據。卒哭之後。尙有耐祭。亦無祝詞。豈可亦謂無耐祭乎。又言三年而後笙者。再祭止有練祥而無禫祭。夫再祭之中。且無虞耐。何獨於禫而疑之。譬如見言禫在二十五月。亦未爲得。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是矣。人之哀樂。原非截然。喪既畢而餘哀未忘。有禫祭以表之。此居喪之餘也。若謂禫是除喪之名。則祥祭已除喪矣。何以復曰中月而禫哉。中月而禫。自是與祥間隔一月。此二十七月也。唯是檀弓祥而縞。是月禫。徙月樂。初讀而疑之。以爲是月者。祥之月也。繼而思之。是月禫。徙月樂。不

連上爲文蓋爲是月禫須徙月而樂也如是則可通矣

儀禮言中月而禫是月也吉祭猶未配特牲饋食命筮之詞言祖而不及配正與此合諸家因爲禫月合祭祖考之時但祭祖而不以妣配某謂儀禮所言未配蓋禫月而過祖廟吉祭不以新死者配食於祖而非妣之不配祖也且特牲乃士之常祭非止禫月之吉祭豈可因其不言配而謂常祭亦不祀妣乎

按特牲饋食禮鄭云諸侯之士祭祖禘少牢饋食禮

鄭云諸侯之卿大夫祭其祖禰皆屬吉禮無所分別於喪無與今以特牲不言妃配少牢言妃配遂率特牲於喪禮之下豈特牲專爲禫月而設乎豈特牲與少牢有所分別乎鄭氏亦自相矛盾矣蓋自卒哭而祔新主不返於寢其蒸嘗行于祖廟者新主雖在不以配食三年之喪未畢皆然今在禫月則喪畢似可配矣而曰猶未配者乘喪未畢而言也

按齊王設云朝聘蒸嘗之

典卒哭而備行祭禫奠樂之事三載而後舉

答萬克宗論格物書

承示格物二義兄以大射儀若丹若墨所畫之物卽格物之物聖人不過乎物卽是盡其性因物付物卽是盡人物之性此是兄讀書自得而先儒已有言之者瞿汝稷云射有三耦耦凡二人上耦則止于上耦之物中耦則止于中耦之物下耦則止于下耦之物畫地而定三耦應止之所名之物也故大學言物是應止之所也格至也格物也者至于所應止之所也在瞿元立雖創言之然與羅近溪訓格爲式事皆合式爲格物字異而義則全也葉靜遠與兄書其言格



物之物當于本末之間得之括以兩言卽本以達末  
卽末以透本此雖靜遠自得而先儒亦有言之者  
東漢云本末物也本者無失其爲本末者無失其爲  
末格也從本達末之謂致知得本貫末之謂知至非  
卽靜遠所言乎兄與靜遠二義各有攸當若竟以爲  
大學了義則不能無說以處此夫自來儒者未有不  
以理歸之天地萬物以明覺歸之一已岐而二之由  
是不勝其支離之病陽明謂良知卽天理則天性明  
覺只是一事故爲有功于聖學今以度尺而午畫物  
通于物當物及物通于格是以天地萬物公共之理

爲○畫○物○以○吾○心○之○明○覺○爲○當○物○及○物○然○後○謂○之○格○物○  
與○一○草○一○木○亦○皆○有○理○之○說○有○以○異○乎○大○學○言○物○有○  
本○末○蓋○以○本○足○以○包○末○不○足○以○立○本○故○曰○知○所○先○  
後○先○本○而○後○末○也○聖○賢○工○夫○一○步○步○推○入○結○在○慎○獨○  
只○于○本○上○本○立○而○道○生○末○處○更○不○必○照○管○若○靜○遠○言○  
卽○本○以○達○末○卽○末○以○透○本○則○是○中○和○兼○致○工○夫○兩○截○  
儒○者○之○弊○正○坐○此○耳○先○師○不○欲○言○意○爲○心○之○所○發○  
離○卻○意○根○一○步○便○是○末○末○未○有○能○透○本○者○也○靜○遠○苟○  
明○夫○意○則○格○物○之○工○夫○卽○在○其○中○更○不○必○起○爐○作○竈○  
也○夫○心○以○意○爲○體○意○以○知○爲○體○知○以○物○爲○體○意○之○爲○

心體知之爲意體易知也至于物之爲知體則難知矣家國天下固物也吾知亦有離于家國天下之時知不可離物有時離如之何物爲知體乎人自形生神發之後方有此知此知寄于喜怒哀樂之流行是卽所謂物也仁義禮智後起之名故不曰理而曰物格有通之義證得此體分明則四氣之流行誠通誠復不失其序依然造化謂之格物未格之物四氣錯行溢而爲七情之喜怒哀樂此知之所以質亂也故致知之在格物確乎不易佛者之言曰有物先天地無形本寂寥能爲萬象主不逐四時凋夫無形亦何

物○之○有○不○誠○無○物○而○以○之○爲○萬○象○主○此○理○能○生○氣○之  
說○也○以○無○爲○理○理○亦○非○其○理○矣○總○緣○解○物○字○錯○後○儒  
以○紛○紜○應○感○所○交○之○物○纔○爲○之○物○佛○者○離○氣○以○言○物  
宜○乎○格○物○之○義○不○明○也○唯○先○師○獨○透○其○宗○此○意○散  
見○語○錄○中○門○弟○子○知○先○師○之○學○者○甚○少○故○晦○而○未  
彰○兄○試○以○語○靜○遠○不○惜○批○示○其○尋○先○師○之○學○脉○也

答鄭禹樛修家譜雜問 丁巳

兵部主事刑部主事是宋世職名否

按宋官制六部自尚書以下止有侍郎郎中員外郎  
三項其有主事之名與錄事令史書令史守當官皆  
吏也而非官凡三省樞密皆有之不特六部也

元朝官制有揚州知府杭州知府等名否

元官制諸路設總管府達魯花赤之下爲總管總管  
之下爲同知治中判官散府則達魯花赤之下置知  
府或府尹揚州杭州皆爲上路則有總管而無知府  
今紹興杭州多有總管廟皆是昔守隄者之生祠也

若於二府稱知府則是後人妄加

給事章僑學士曾彥祭酒羅璟員外夏寶知州萬  
韞輝教諭江振甘燧賈進主事張庠郎中王應奎  
修撰習嘉言大理寺少卿李奎諧中皆有文章其  
人可考否

據所知者章僑字處仁蘭溪人正德丁丑進士官至  
布政使曾彥字士美泰和人成化戊戌進士第一歷  
侍讀羅璟字明仲南城人憲孝問名臣習嘉言名經  
以字行新喻人成祖初選庶吉士嘉言其一也官至  
詹事亦名臣李奎弋陽人永樂辛卯鄉舉正統間至

大理少卿餘俟再考

浙東四明之鄭其著姓始於何時何人

四明鄭氏見於宋史者唯鄭覃爲靖康間人歿節於金兵入忠義傳清之其孫也其始則不可考凡東浙人物在唐書爲甚畧不知何故也

灌浦之鄭云出自嵎縣鄭侍郎幼倫之後不知宋史神宗時有其人否

鄭幼倫不見宋史或其人無關史事不能以一侍郎附見然在嵎縣志中不空見遺今亦無有而唐宰相世系表序鄭氏有南北祖鄭曄爲北祖曄生茂茂生

七子號七房鄭氏其季名鄭幼麟後魏時人得無作譜之人因其源流出此而誤爲宋誤爲竦耶



復秦燈巖書

名松喬主東林講席

忽奉手書回環不能釋手弟明山鄙夫年踰七十曾  
備叢山門人之一數今師友已盡夾持無力終於墮  
落可悲可涕何意大賢講席猶齒及姓名賜之教誨  
愈增慚懼耳前從定侯得見高棗旃傳文排擊文成  
同於異學以爲一時風尚大抵塗毒鼓聲不止石門  
一狂子而已也茲讀先生之書謂忠憲與文成之學  
不隔絲毫姚江致和之說與忠憲格物之說也明眼  
所照千門萬戶鑿鑰齊墮始知東林自有真傳風雨  
如晦雞鳴不已爲之三復所言德性間學之分合弟

謂不然非

先忠  
端諱

德性則不成問學非道問學則不成

德性故朱子以復性言學陸子戒學者束書不觀周  
程以後兩者固未嘗分也未嘗分又何容疑江梁溪  
之合乎此一時教法稍有偏重無關於學脈也又言

新安姚江爲兩大宗學者不宗洛關卽宗姚江不可  
別白爲宗此亦先生門面之言建安無朱元晦金溪  
無陸子靜學者苟能自得則上帝臨汝不患其無所  
宗也先生患別自爲宗者足以亂宗夫別自爲宗則  
僻經怪說豈足爲宗章所患亂宗者乃在宗晦菴宗  
姚江之人耳忠憲言釋氏之學其精微吾儒具有之

總不出無極二字其弊病總不出無理二字先生解  
之云儒釋雖異而無極二字畢竟是同究得無極之  
旨而無理二字不辨自明此言無乃兀突乎第以爲  
濂溪原主太極加無極二字恐其落於形氣也忠憲  
學拈無極已自有病先生合儒釋而言之則儒者亦  
是無理儒釋界限越不清楚大畧先生會通儒釋主  
於向上一著謂兩家異處在下學同處在上達從來  
儒者皆爲此說第究心有年醒覺其同處在下學異  
處在上達同處在下學者收斂精神動心忍性是也  
異處在上達者到得貫通時節儒者步步是實釋氏

步步是虛釋氏必須求悟儒者篤實光輝而已近之  
漢於禪者莫如近溪天地間色色平鋪原無一事不  
假造作下學之至儒釋皆能達此無有異也要之釋  
氏拈他不上亦不欲拈之以累虛空之面目儒者動  
容周旋正在此處色色皆當身之矩矱不可謂不異  
也弟非欲異同長者而日暮途遠相會無期不敢匿  
其胸懷先生當不以爲罪也然其至者非言可傳天  
假因緣或在異日

南雷文定卷五

遼陽靳治荆較討

明驃騎將軍鎮守福建總兵官左軍都督府都督僉事瑞巖萬公神道碑

公諱邦孚字汝永別號瑞巖姓萬氏其先定遠人也  
以世官徙寧波公嗣爲指揮僉事轉浙西督運把總  
山東都司僉書萬曆二十六年授遊擊將軍出衆援  
朝鮮論功遷杭嘉湖叅將改溫處移副總兵分守江  
北三十六年陞左軍都督府都督僉事充總兵官鎮  
福建又明年予告公以諸生襲職其督運以軍法部

署漕卒歲漕數萬石如期而畢漕運都御史總兵官  
交薦之山東時踐更入衛三殿災公率五千人夜從  
大司馬救火上急承運庫以五鳳樓當火道命毀之  
公曰徹殿庶足以救庫火政徹小屋塗大屋五鳳樓  
國家之象魏也宜塗不宜徹五鳳樓由是得存征倭  
九師敗績朝議從棄道援之於是以南京龍江營水  
師屬公守鳴綠江大兵屯朝鮮公轉餉遼陽給食不  
乏新敗之後走死者載道公旣斂骨埋之設厲壇以  
祀夢十三人稱王將軍卒乞食明日裨將王元周至  
中道覆一舟其溺死如夢之數其在溫處閩人稱商

入浙有殺人攫金揚驪而去者官司莫可問公曰第  
令閩舟不得入泐泐舟不得入閩往來者必從其地  
之舟苟遇姦人吾籍其舟而名捕之矣著爲令甲其  
在江北任滿將去吏民欲爲立祠會改築通州城隍  
下雜墳爲鉞鍤所及者棄骨交於道上公謂吏民曰  
吾不任邦人之祠誠以歛錢收收棄骨是吾邀惠於  
邦人也吏民感公之義從之福建故爲戚南塘所守  
公一稟其舊有夷舶飄墮境內時日本爲國讐撫臣  
因以爲力公爭曰奈何助陽侯爲虐也遣之島夷皆  
感泣去公之武事其有儒風多類此始祖國珍從明

高皇帝起兵賜名斌以管軍萬戶守滁州從大將軍北征戰歿贈明威將軍子鐘遂世襲寧波衛指揮僉事遜國之難死之子武嗣從征交趾戰死檀江舍命文嗣所稱射龍將軍也嘗夜哨鋸門見兩炬燭天以爲賊船射之炬滅風濤大作遂溺死傳七世南京中軍都督府都督同知諱表學者稱爲鹿園先生是謂皇祖廣東督理兼防叅將諱達甫亦以文名是謂皇考母黃夫人自公十世以上以忠節顯者三世自公以上以儒術顯者又三世明州萬民無愧爲國家之世臣矣北鄙失守悠悠之口皆謂不任武力所致余



獨謂不然尙古兵柄本出儒術思陵矯枉重武其所  
重者皆龕暴之徒君死社稷免胄入賊師者無一人  
焉荷戈衷甲反爲賊用此專任武力之過也今觀萬  
氏有事則顯忠節無事則顯儒術皆卿相之才有卿  
相之才而爲武亦猶威寧新建有將帥之才而爲文  
也以武夫而謂之武無乃以場屋嵬瑣之士而謂之  
文乎嗟乎名實之亂久矣此世所以愛魚爛之禍也  
公生嘉靖甲辰三月二十二日卒崇禎戊辰四月二  
十八日葬西臯去郡城五里公精陰陽家言所著有  
筮吉指南通書纂要日家指掌行於世配張氏贈恭

人繼陳氏封恭人子泰丙子舉人女五人壻范鴻陳  
宗憲傅錦董應稷聞世琛孫八人斯年斯程斯禎斯  
昌斯選斯大斯備斯同孫女一字謝爲兆余嘗至西  
臯拜公之墓登其堂觀明威告身龍鳳十年高皇帝  
中書省手押及四忠三節像實錄乃謂高皇不奉龍  
鳳豈足信哉有明大事如北征如遜國如征交趾如  
東南倭亂如救朝鮮皆牽連萬氏後之君子而有考  
故實者萬氏其不爲杞宋乎

外舅廣西按察使六桐葉公改莖墓誌銘

公諱憲祖字美度別號六桐姓葉氏宋石林先生夢  
得之後也遷於餘姚明洪永間有原善者官刑科給  
事中以言事死數傳至嘉靖戊戌進士工部郎中諱  
選公之祖也嘉靖乙丑進士知廬州府諱逢春公之  
父也母吳氏贈恭人公生而穎異未冠廬州卽使之  
入太學爲司成趙文毅鄧文潔所知每試輒居老生  
先輩之右皆以年少歉之及視其文莫不降心舉萬  
曆甲午鄉試九偕計吏登己未進士第授新會知縣  
爲治有聲考上上注擬臺省逆奄以公爲先忠端姻

姪改大理寺評事遷工部虞衡司主事管寶源局時  
大工興用錢不貲公供應無缺乏叙殿工隨例加級  
公寓一條衢逆奄建祠適與之隣衆議屬公監工  
公徙寓避之已又建祠臨長安街公笑謂同官曰此  
天子走辟雍道也土偶豈能起立乎逆奄聞之大怒  
吾乃爲郎所諧坐借大工銀市銅削籍崇禎庚午起  
補南京刑部主事出守順慶擢辰沅備兵副使轉四  
川叅政分守建昌公駟車九折駭浪洞庭浩然倦遊  
方請告而改廣西按察使蓋銓部同官自相叅差以  
公有所去處其間議之夫士大夫辭位而去古之所

歎息者也。反以爲罪。何古今人之不相及也。公歸五年而卒。辛巳八月六日也。年七十六。公爲人浩浩落落。若無可否。人世機智之事。有生不識。故其設施。因任自然。新會海盜出沒。吏胥爲之耳目。盜魁梁阿德。名掛墻壁者十餘年矣。公竟得之。工部解餉寧遠。同舍郎賣公避去。然終踰絕險。不廢國事。是時錢局所交皆中人。細士公於其間。不爲翁。翁熱亦不爲崖。異和光同塵。不損名節。順慶放情山水。與民休息。然奸人挺險干戈。所不能致者。公以一紙束身。圍土人服其信也。湖南苗畔服不常。公厲鎮筸之兵。以待不虞。

終公之任苗三人犯皆有俘級最後古冲之捷總督朱衡岳第其功上之公不用機智其成就亦卓卓如此公與孫月峯同爲古文詞月峯意在精鍊其師法者爲劉子威高文襄當國以古文挽震川入太僕挽廬州入郎官廬州意在謹嚴其師法者爲王槐野公承父友之習稍變之爲弇州大面議論不甚相遠余在公貳室數與公爭論謂文章當法大家餘子無所取長公不以爲然姑取八家文集評之多施橫筆曰八家之文未便直接秦漢及公赴蜀途中寄余二律猶是惓惓蓋公不自以名家忽後進之言也公之至

處自在填詞一時玉茗大乙人所賒炙而粉篋黛器  
高張絕絃其佳者亦是搜牢元人成句公古淡本色  
街談巷語亦化神奇得元人之髓如鸞篋借賈島以  
發舒二十餘年公車之苦固有明第一手矣吳石渠

袁令昭詞家名手石渠院本求公誠訶然後敢出令

昭則榭園弟子也榭園公填詞別號花晨月夕徵歌按拍一

詞脫稿卽令伶人習之刻日呈伎使人猶見唐宋士

大夫之風流也公歸心佛乘博覽內典時師撰述拈

卷卽辨其優劣而尤契湛然透密雲悟東浙宗風之

盛海門漁其源公吹波助瀾不遺餘力密雲徘徊越

中山水思興名刹公集宰官經營始得從事于天童  
其後公訪密雲登舟疾作密雲夢伽藍交代覺而曰  
六桐居士其來乎急使人止之中途公返而疾愈此  
余之所親見者也娶邵氏贈恭人僉事夢弼之女繼  
梁氏封恭人叅將仲海之女子四人崧年岱華滋衡  
任皆諸生女三人黃某鄒光繩陳相周其媾也孫男  
五人汶渭晟志矩廩生旦貢生孫女幾人諸孤以公  
卒之年十一月葬邑西蟠龍山施忠介題主余祀后  
土逮庚寅遷葬邑東之西黃浦余送葬河澗而忠介  
已死國難矣又三十年故老且盡公之孫存者止汶



且兩人言行殆將泯滅余既以其詩選入姚江逸詩  
又憶其大畧而誌之且有時名學古文庶幾可以不  
墜也銘曰

姚江之文盛於明初庸巷攷古力學著書奮筆揚文  
出其土苴科舉旣盛大雅不作天地英華歸之糟粕  
諸爨張元時所斟酌公與月峯抗志稽古各承家學  
重規疊矩公如長江孫如深塢自公云亡每况愈下  
諸張時文啞鐘不打何況古文尙俟來者

光祿大夫太子太保吏部尙書諡忠襄徐公神  
道碑銘

崇禎末大臣爲海內所屬望以其進退卜天下之安  
危者劉蕺山黃漳海范吳橋李吉水倪始寧徐雋里  
屈指六人北都之變范李倪三公攀龍髯上升則君  
亡與亡蕺山漳海雋里在林下不與其難而次第致  
命蕺山以餓死漳海以兵死雋里以自磬死則國亡  
與亡所謂一代之斗極也雋里徐公諱石麟字寶摩  
號虞求家本秦川宋南渡始遷嘉興之畫水高祖端  
會祖向上祖養蒙父聞韶自向上以下皆贈宮保尙

書妣錢氏封太安人贈一品夫人公少好學有清才  
強記博覽年十七補其邑諸生以家難棄去再補青  
浦諸生則年三十餘矣天啓戊午先忠端公分房南  
闈始舉公賢書壬戌登進士第授工部營繕司主事  
管節慎庫庫與中人惜薪司交關逆奄專權有所謂  
發王者奉行惟謹猶恐不得其歡心公在事多格之  
以令甲逆奄不悅中人冬衣靴料初不過三萬金內  
操增至十二萬前司空鍾羽正以稽留去官至是逆  
奄欲預支已得請于上公又以故事持之逆奄大怒  
會先忠端公下詔獄公納橐餽募金抵誣贓思所以

出之逆奄知之恨愈甚遂以新城侯王昇博平侯郭振明之發塋價罪公削籍烈皇登極誅逆奄起南京禮部郎中改吏部文選司崇禎乙亥改考功司冢宰鄭三俊掌院范景文主南計公佐之奏免七十八人是時主北計者謝陞烏程私人無不庇之而南計反是烏程無以難也轉尙寶司卿應天府丞署尹事其地爲民患苦者無如僉報馬戶一事應天九驛使命徵發無時出農里以役衙前無不立困而又奉旨裁減驛遞縮食縮馬本足相當當事者不權輕重食縮而馬如故時民益困公以爲救之莫如召募且勾其

胥吏之所乾沒者其資有餘積年之患一日而除戊寅入賀元旦鄭司寇以輕比失上意下獄黃少詹道周黃庶子景昉言之于經筵上怒未回公言皇上御極以來麗丹書者多大臣朝士卽使盡皆情法允協已是幽陰景色而况威嚴之下株連蔓引九死一生今皇上以輕擬之故深督三俊恐將來必有承順風旨以斷鍊爲能事以鉤棘爲精神非復皇上慎獄之本意矣疏上三日上御門口傳出三俊國家典故未有御門之曰有宣諭者卽上所攝逮大臣亦未有六曰卽釋之者非公忠誠悟主何以有此公起廢籍歷

官南京十二年至是始入爲左通政轉光祿寺卿晉  
通政使天子治尙絲核棄子斥臣莫不造作端末妄  
生首尾萃于納言王者幾若承行之吏不然則絞訐  
相摩叫呼已及之矣公度情匿姦懸見立剖必使之  
詞窮意竭而後冰駭風散自公作納言告訐之風少  
息尋陞刑部右侍郎會推閣員冢宰李日宣先後推  
至二十餘人公與焉上召對與推諸臣于中極殿公  
稱疾不至時上已入陳演之譖越翼曰下日宣于理  
及與推三人始服公之先幾也轉左侍郎署部事旋  
卽眞爲尙書公言邇年以來刑官擅背條律嚴文剋

剝遂使各司上下其手胥吏因緣爲奸刑獄繁興于  
和召愆僥倖苟免之徒關節賄營之盛雖日誅之而  
不能止矣因糾近日附會律文之謬者數十事時貫  
城滯獄不下萬人重文橫入多窮怒之所遷及清獄  
之議發自宜興而宜興簞簞人不見信公理問端其  
冤嫌久訟莫不曲盡情詐壓塞群疑卽被罪而去者  
亦緣道謳吟然公未嘗盡主姑息一時關係太案俄  
傾而定陳新甲下獄政府六卿無不爲之營救公言  
俺答闖入而丁汝夔伏誅沈惟敬盟敗而石星論死  
國法炳如後此綱紀陵夷淪開陷藩覆遼蹙廣僅誅

一二督撫以應故事中樞率置不問故新甲一則曰有例再則曰有例者此也不知親藩膏刃百城流血夔星之罪若是烈乎春秋之義人臣無境外之交戰歟三策古來通用然未有身在朝廷不告君父而專擅便宜者辱國啓侮莫此爲甚上覽疏心動宜興而奏國法大司馬兵不臨城不斬上曰他邊疆卽勿論侈辱我親藩七不甚于薄城乎卽日棄市中人劉元斌監軍討賊御史王孫蕃劾其淫掠逮問司禮王裕民漏泄疏未抄而元斌辯至上并下裕民于獄言裕民職任提督禁旅殺掠代爲欺隱法難輕縱公上爰



書言隱人之惡與身自爲惡者有間終不可以元斌  
爲首而裕民爲從律內奏事詐不以實條止擬一配  
註以其欺君也然則繩欺之法亦止此矣加等至烟  
瘴已極過此以往非守法之臣所敢擅入也上召公  
面諭而始決之洪督救錦州之圍束馬未動職方張  
若麒以司馬私人出關督戰洪督不得已從之進而  
兵潰若麒從漁舟遁還關外精銳喪失俱盡若麒就  
理而有與援司官遷延不讞時本司韓一臣出守公  
批此案未結竟不聽新除爰書以本案爲例王樸倡  
逃誅矣倡倡逃者豈可緩誅陳新甲誤國辟矣誤誤

國者胡能延辟欲彰軍政宜赴藁街上寬秋後他如  
判定丁督許帥不假借以溫筆或從或不從而公之  
不爲燥濕輕重則一也最後而有熊姜之獄卒以執  
法去位當是時宜興當國興化後起而風價稍高一  
時臺省各相依附爲反覆檢滑之術以構兩相于是  
附宜興者爲南黨附興化者爲北黨章疏詭給激許  
莫不有謂上亦心知言官之橫而惡之有無名子疏  
二十四氣達之御前上益信手勅中戒給事中姜採  
言上中諛言單辭厭薄言官行人熊開元屏人密奏  
宜興過失上皆疑爲抑合故智下之詔獄且欲賜死

獄底叢山于召對犯顏救之叢山革職公言皇上欲  
求變通趨時之臣舉朝不乏若欲求廉頑立懦維風  
易俗之臣舍宗周無與歸矣不聽然上亦凜于公論  
收回密詔改下刑部公輕擬不徇上意奉旨閒在公  
去而國事益急傍徨一旅冀赴賊俱死而北變已至  
江左嗣興起公爲右都御史未至改吏部尙書大業  
草創人心未附聞公與叢山漳海之出天下始無寡  
弱之憂公以國家之敗由官邪也方欲條品人物簡  
落狐狸易危亡之轍而馬阮傳通姦賂毀裂恩仇孽  
勲扞將宮奴市儈時相爲帝中旨賢于部推私門熱

于廟堂、默首囂然、公猶以祖宗之法、汰彼已甚、不因  
流極之運、刊其方圓也。馬士英希心列侯中人、韓贊  
周請加恩定策五等、延世公覆世宗以外藩入繼、擬  
封輔臣楊廷和、蔣冕、伯爵皆謙讓不遑。方今國恥未  
雪、扼腕拊心、諸臣豈肯裂土自榮、俟神京克復、大統  
告定之後、議之未晚。又言福王徇難、先帝尙遣一勛  
臣一黃門一內侍、驗謠含歛。今先帝梓宮何處、封樹  
若何、僅遣一健兒、應故事、則群臣之悲思、大行祇具  
文耳。士英苦其折讓、凡公所上考選年例、少所稱可。  
御史黃耳鼎恨公例轉蹄尾、紛然謂公殺樞臣以敗

欵局公歷叙和議始未從前小人閃掄賣國情狀始  
露公與叢山先後去國黃童白叟皆知南都不能立  
矣乙酉四月余過嘉興勸公避地四明山公曰不可  
吾東向一步則馬阮謂我擁立潞王西向一步則馬  
阮謂我與臥子將興晉陽惟有死此一塊土耳別後  
三月于戈滿地嘉興城守將破公在城外至城下呼  
曰吾大臣不可野死當與城存亡城上人譁曰我公  
來矣開門納之越宿而城陷公朝服自縊死閏六月  
二十六日也僧真實藏之櫃中踰二旬收斂顏色如  
生其時叢山在越城餓經七日曰此降城非我死所

乃○出○城○外○而○死○兩○公○死○相○反○而○其○義○則○一○海○內○爲○作○  
降○城○嘆○我○公○來○樂○府○以○美○之○烈○皇○撥○亂○反○正○之○才○有○  
明○諸○帝○皆○所○不○及○承○熹○宗○蕪○穢○之○後○銳○于○有○爲○向○若○  
始○事○即○得○公○等○六○七○人○而○輔○之○開○誠○布○公○君○臣○一○體○  
全○不○隄○防○其○于○致○治○也○何○有○自○蒲○州○出○而○失○望○見○制○  
于○小○人○所○謂○君○子○者○往○往○自○開○破○綻○烈○皇○遂○疑○天○下○  
之○士○莫○不○貪○欺○頗○用○術○輔○其○資○好○以○耳○目○隱○發○爲○明○  
陛○敬○輿○曰○馭○之○以○智○則○人○詐○示○之○以○疑○則○人○偷○然○後○  
上○下○交○戰○于○影○響○鬼○魅○之○途○烈○皇○之○視○其○臣○工○一○如○  
盜○賊○欲○不○亡○也○得○乎○故○叢○山○進○告○先○欲○救○其○心○術○公○

隨事消息歸于忠厚雖累逢投杼而過後思之不置  
蓋其性原不與小人合也烏程韓城武陵井研能仁  
烈皇之天下而不能使猜忌刻薄之名加于烈皇者  
觀兩公之遇合而可以解于後世矣南渡沸鼎斗筲  
而叨天業苟非公等數人虛名潤色詎能免于閔位  
亦猶文山之存德祐也公清修絕俗造次布素官物  
貯庫苞苴戒門通籍二十餘載位至冢宰所餘不過  
談扇歌鐘而已弘長後進士有織芥之長依以成名  
尤急人之忠難雖側踵焦原不吝援手竹亭敗後籍  
沒公力言當事止沒其田產而捲握之物不與讐竹

亭者又欲竄其子弟于許都叛黨之內公復理而出之孝廉祝淵上書頌蔽山縱騎逮問公囑吳金吾勿殺義士淵得生出獄戶一門之內孝友濡染義盡情至兄弟三人惟伯兄一子相埋者言當遷公曰有兄在吾不敢爲主也母黨式微公折契田廬曰俾無忘太夫人之德公初以疎屬爾穀爲子已二十六年甲申始立柱臣爲後或問後與子異乎曰然子可私也後不可私也子惟父之所愛卽子之後非薦于祖禰而祖禰用馨告于宗族而宗族不疑不改後也故詩曰螟蛉有子蜾蠃負之卽人皆可爲子之證也傳曰



鬼不馨、非類、神不馨、非族、是人不可皆後之證也。其  
議禮之精如此。公條貫經史而猶熟于朝章國紀。故  
其章奏尺牘見聞周洽鑿然皆可施行。非經生是古  
非今之腐談也。而又旁通九流之學。嘗推施公子祿  
命謂人曰：施四明佳人奈何此郎不任香火已而果  
絕公生于萬曆戊寅。歿于弘光乙酉年六十八。娶顧  
氏繼馮氏俱贈一品夫人。子爾毅。柱臣。女五人。唐堯  
臣、潘渙、張守、虞景堯、祝文瑄。其婿也。孫二人。功燮、申  
余。覆巢孤露。公以稗弟畜之所不至。隕越于溝壑者。  
繫公是賴。且少不知學。此蓋無根公。每訓之曰：學不

可雜雜則無成無亦將兵農禮樂以至天時地利人情物理凡可佐廟謨裨掌故者隨其性之所近併當一路以爲用世張本此猶蘇子瞻教秦太虛多著實用之書之意也公死生師友之誼過于彭宣余感傷舊恩不能及李燮之于王成能無愧乎公葬海寧園花鎮之龍山余兩過墓下豐碑未立但有腹痛辛酉距公之歿已三十七年矣功燮來求銘白髮青燈回理前緒尙可彷彿其六七也銘曰

國之興亡豈以事功曰誠曰術何途之從吁嗟烈皇求治太急一念刑名僉于斯集公亦有言王道平平

至誠透露卽是機權行其所學以匡烈皇帝雖曰命  
舉國若征南渡燭火專樹養養公于其間六月霜雪  
大厦將傾猶抽榑棟汎汎溝中以俟一鬪禦兒爲水  
黑雲壓城藁城毅鬼耿耿孤誠血碧龍山鳧騎其尾  
千秋萬歲光芒斧辰

左副都御史贈太子少保謚忠介四明施公神

道碑銘

王子

餘姚四明施公當流賊之變爲左副都御史在東長安門聞烈皇帝旣殉社稷慟哭而書曰慙無半策匡時難唯一死報君恩遂投繯死僕遽解之少甦厲聲曰汝輩安知大義是時賊滿街巷不可返寓公望門求縊居人皆麾出之乃以砒霜投燒酒飲九竅血裂而逝初寇警日亟公屢促司馬厲兵固守飛檄勤王司馬落落如承平時公叱罵而去自度必死遺書于家人曰吾身報國母哀吾死亡何而有三月十九

日之事公登萬曆己未進士第授工部主事值奄人逆賢用事齟齬諸曹公獨不就爲其所怒有詔拆北堂限五日以窘公俄而暴風拔屋公得脫然又詔依嘉靖舊式作獸吻其式茫然公方勾稽匠氏神以夢告明日發地得之則嘉靖間所用之餘也稍遷屯田司郎中會桑文輔以中官監督二部公耻爲之屈請降俸出知漳州五百里民隱如在庭內每有盜發輒曰此必某也其里貫姓名無不知之者李魁奇亂援往例請撫公謂若然又爲閩封殖一蠹也與迺撫鄒公維連悉力定之劉香橫海外公繫其毋誘之海隅

香卒授首島寇時入犯皆有內主公破其墻壁銷其  
厝火欲使全閩兵力不歸一氏蓋其所慮者深也累  
轉至布政司皆在福建入爲光祿寺卿通政司使學  
士黃公以直言觸上怒諸生秦仲吉上書頌之公批  
只可存此一段議論不爲封進仲吉劾公阻言路公  
繳原疏上見其批大怒閑住回藉逾年再召爲南京  
通政司陞辭公以學術吏治兵事財用四者入告上  
爲之動容出京三日遣中使召還面諭曰南京無事  
留此爲朕幹些要務吏部會推刑部右侍郎上曰施  
某清執可左副都御史其去殉難之時止二月也公

諱邦曜字爾韜別號四明其先師黜以刺史居烏程  
孫宿慶元間爲餘姚令因家焉高祖信漳平令祖龍  
雲父承雲皆以公貴贈大中大夫福建叅政元配虞  
氏贈淑人繼金氏封淑人子欽邑諸生公之學得力  
于文成鉤深纂要以理學文章經濟三分其集心光  
證明章句者所不得而窺也蔽山講學公又以其自  
得者叅詣皆歸寔際蔽山亦深契之公起自孤童身  
至大僚不改寒窶之習勇于爲義同年生魯珙昇卒  
京邸公爲之含殮又以女妻其子嘗買一婢歸酒廳  
事至于東隅凝視擁篲而泣公見而怪之曰此先人

任御史之宅也。兒時曾墮環玆地，憶之不覺凄愴。公  
閔然卽分嫁女之資，擇士人而歸之。此在常人所不  
能者。于公則爲餘事也。公卒未十年，嗣子亦歿。夫人  
寄食婿家，晨炊不繼，淺土一坏，蒸嘗閔然嗟乎。公之  
忠義行遠有耀，豈以一家之存亡爲絕續乎。銘曰  
姚江九折出海門，英靈磅礴正氣存。三忠之名孰不  
聞，施公繼之血化碧。朝不爲朝夕，不汐帝座風雷通。  
咫尺大厦欲焚烟，模糊幕燕啣。噍卑逋鳥誰其聞之，  
大聲呼乘龍冉冉帝上昇。前無疑弼後無丞，公獨攀  
髯執紱繩虞淵不返寒日。晷爲王作葦，御蠖蟻自盡。



者○心○東○流○水○國○既○破○今○家○亦○亡○蕭○蕭○殞○宮○對○野○棠○下○  
馬○無○人○拜○夕○陽○道○旁○亦○自○有○童○叟○爲○公○培○土○深○且○厚○

石爛海枯銘不朽

三忠謂毛忠襄孫忠烈先忠端也

巡撫天津右僉都御史留仙馮公神道碑銘

甲午

思陵身死社稷一洗懷愍徽欽之耻古今亡國而不失其正者此僅見也然余以爲使思陵避之南都天下事尙未去也何至令荒君逆臣載胥及溺遂不能保有江左乎故唐玄宗幸蜀以避祿山之禍代宗幸陝以避吐番之難德宗幸奉天以避朱泚之亂皆再造唐祚史表曰諸侯王始封者必受土於天子之社歸立之爲國社以歲時祠之死社稷者諸侯守土之職非天子事也恨其時小儒不能通知大道執李綱之一言不敢力爭乃使其出于此也當是時慈谿馮

公留仙巡撫天津先是崇禎十六年冬十月公密陳  
南北機宜謂道路將梗當疏通海道防患于未然天  
子俞之公乃具海舟二百艘以備緩急明年三月使  
其子愷章入迎天子奏曰京師戎政久虛以戰以守  
無一可恃臣督勁旅五千馳赴通郊躬候聖駕航海  
行幸留都初七日愷章至京師見張公國維張公曰  
寇深矣是請也不可緩倪公元璠曰皇上有國君死  
社稷之言群臣無以難也方公岳貢范公景文曰曩  
者津門餉匱公要蘇州之運以給之天子方怒疏上  
且死愷章傍徨七日不得要領歸報於公未四日而

京師陷公陳師鞠旅以圖戰守其副使原毓宗降奪  
公之兵公不得已拔身而南欲得一當免胄以入賊  
軍值弘光帝卽位言討賊者絀之公遂鬱鬱而死踰  
思陵之崩蓋五月也議公者曰公不當生出津門解  
者曰是時以李希沆代公公已解任可以無死夫春  
秋之義君弑賊討則善而書其誅若莫之討則君不  
書葬不書葬以爲無臣子也當是之時在廷之臣生  
則屈賊唯有一死公居外而亦與之徒死使思陵不  
得書葬公忍之乎是故議者解者與國君死社稷之  
言同出一喙者也公中崇禎戊辰進士授工部主事

思陵誅逆閣魏忠賢凡官因魏忠賢者定爲逆案逆  
案之徒出奇計以邊事陷君子而閣人失勢者亦時  
以閹巷見聞入告于是思陵遂疑在廷諸臣皆朋黨  
不可保任一切干涉兵餉皆使閣人監之太監張爨  
憲欲以屬禮待戶工兩部尙書郎公奏曰張爨憲總  
理二部群臣爭之不得臣以爲不必更爭唯請皇上  
禁兩部諸臣不許至內臣之門識內臣之面有違此  
者罪無赦內臣既別立公署亦不得造兩部之堂與  
部臣密邇部臣錢糧所關灼有弊端可指內臣卽得  
糾叅其循職奉公苟幸無過自關人臣分內內臣卽

不得薦舉庶幾于祖宗交結內侍之律不相妨也張  
夔憲聞之曰嘻是與罷總理之說朝四而暮三也公  
方監督長德二陵橋梁夔憲欲因以中公而公精心  
汰其浮費絲毫之積贏四萬有奇奏上之夔憲遂無  
所得公念夔憲數惡已無已時一日至長安街自擲  
身馬上佯爲傷足請告而歸居三年起爲尙書禮部  
郎出備兵蘇松道時溫唐在朝其鄉人爲盜于太湖  
者從之囊橐有司不敢何問公發吏督盜賊事連兩  
家者必發覺之最後乃得其渠帥則唐之族子也豪  
富多爲之免脫竟論死于吳市九年秋烽火達陵邑

公卽領吳卒入援浙兵方出而公已渡淮矣至濟陽  
京師解嚴乃還轉福建道提學副使當是時黨事起  
吳中有數大獄未具巡撫張公國維曰賈偉節西行  
解禍今馮公在此可聽之去乎上疏留之思陵旣心  
疑諸臣朋黨烏程以事訐錢侍郎謙益方得于上小  
吏張漢儒希烏程旨上書告錢侍郎謙益瞿給事式  
邦居鄉不法狀下撫按治之公平反坐張漢儒杖蘓  
李與鄉官張采張溥不相能已而御史巡按劾之蘓  
李疑其受意于二張也因書誣告溥等交結諸郡生  
徒共爲部黨名曰復社而太倉人陸文聲欲附復社

不得而怒亦走京師言東南大害必始復社于是天子震怒班下郡國按其事復社者東南諸生所刻私試經義之名也王自二張一時士子多慕之者二張亦與錢侍郎相得故烏程遂以復社嗣于東林爲天子言之公仰天太息曰東漢之禍一牢修成之彼陸文聲者將踵其故事耶具疏爭之于上有旨降公而吳中黨禍亦解尋補鹽運司判官十一年大兵入畧三輔大鞞山左濟寧告急以公攝兵道事城守甚設時總督盧公象昇聞人高起潛分任東西一路盧公王死戡高闕王活仗故郡縣經由高闕不許出過十



二月二十八日夜大兵攻濟寧公擊退之其明日高  
閣之部丁志祥至以爲公夜來所擊殺者其營兵也  
反戈相向公登埤而謂之曰吾以濟城爲存亡但知  
攻吾城者耳志祥語塞而去公上疏請誅高閣以  
謝燕趙齊魯之冤民不聽陞天津兵備道未幾巡撫  
天津兼理糧餉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十五年冬大兵  
復大入公與諸鎮犄角之已又合宣大總督孫晉督  
師范志元山東巡撫王永吉之師從密雲趨牆子嶺  
邀其情歸論功賜銀幣廕一子錦衣衛上念公暴露  
良苦時公之弟元颺任本兵上謂之曰聞汝兄多病

今竟何如大司馬叩頭對曰臣兄荷皇上知遇鞠躬  
盡瘁死而後已不敢言病上曰近親何藥大司馬曰  
臣前令搆陽篋中尙餘牛黃臣兄苦煩眩以爲宜此  
上曰牛黃豈可多服大司馬謝而出上遣內使賜宮  
參八兩公發函而泣曰君臣之際乃如是耶公慷慨  
喜事三黨之中多藉以婚嫁火食其俸入緣手散盡  
居鄉遇歲歉則稱貸富人之粟三以收之二以出之  
邑是以不困舟泊黃河逆旅有馮尸而哭者公入視  
有書在乎側惻然買棺斂之已乃知爲萬戶侯之弟  
也公爲經義有名經其指授皆有法度大司馬少而

無師公旣冠而學成太常命大司馬帥焉人士將卷  
軸而求公知者相望于道旣而周旋朋黨之間益爲  
名士所歸楊嗣昌常字公而不姓有郎官問曰畱仙  
誰也嗣昌然久之曰不知馮畱仙耶其爲世所稱  
重如此然公未嘗修飾時譽故黃公道周曰我友天  
下未有眞誠若畱仙者也公諱元颺字言仲別號畱  
仙東漢馮異之後南唐尙書延魯徙于慈谿至有明  
而盛會祖諱某贈中憲大夫祖諱季兆鄉進士工部  
郎中贈光祿寺卿父諱若愚萬曆乙未進士太僕寺  
卿贈太常寺卿太常生三子長卽公次元颺天啓壬

戊進士兵部尙書次元廳癸未進士都察院右僉都  
御史公娶滄州守何宇藩女封恭人生一女宇國子  
生錢玄暉副室徐太孺人生愷章監國賜進士授行  
人司行人劉孺人生某孫某公生萬曆丙戌十二  
月九日卒甲申之九月朔日爲年五十九塋于邑之  
小漁山公與大司馬嘗過西寶石山拜先忠端公祠  
下及公上書解釋黨議余從公幕府甲申之變旣爲  
詩而哭之矣愷章復以麗牲之石見屬謹次其事而  
辨之使來者知亡國之口未嘗無人也銘曰  
當國危亡曰守曰避擇斯二者視其形勢唐避再興

宋守不陞。未嘗執一以爲正義。奈何小儒。今古不辨。伯紀一言。遂同成議。南遷之論。其時有二。在外唯公。在內唯李。邦華舉朝不然。至委神器。當日陪京。原有深意。公言若行。天威尙厲。官守奔問。山河位置。幸災樂禍。何所施計。吁嗟馮公。此願不遂。蹈海南還。一丘貉。陞鍾鼓無靈。灰釘見志。漁山鬱鬱。姚江鼻鼻。公之所恨。其何寄耶。

陝西巡撫右副都御史玄若高公墓誌銘

庚戌

余於李庭芝守楊之事蓋未嘗不爲之流涕也宋已  
亡矣猶能死守半載庭芝一日在楊則楊一日不速  
飛元不能乘其席卷之勢以下楊而必待之易守之  
後然則興亡之故雖曰天運固未常不由於人矣世  
徒曰宋之亡也兵力人心一無可恃夫楊之兵力非  
有加于天下也朱煥之代庭芝所用者亦卽楊之民  
也觀庭芝能用楊于亡國之餘知古今無不可爲之  
時耳有明之亡高公守鄖之事何其與之相類也崇  
禎十四年襄陽既陷閣部楊嗣昌自裁鄖陽以要地

推擇高公爲分守荆南道按察使時全楚郡縣流賊  
殘破畧盡濠平城障蓬穎千里鄖治孤懸戶口不盈  
四千公至隱度城郭西南緣漢水東北據山麓漢水  
來去之所皆劣容一丈築樓櫓其上東北兩面爲虎  
落以接之具藺石布渠答料兵得三千分處其間三  
月而戰守之事備亡何獻賊道經城下總兵左良玉  
尾之城中大恐蓋左兵之暴過賊異甚公爲之乞哀  
于左帥得不入明年李自成來攻公將士卒搏戰賊  
不得傳城而退十六年三月賊從漢江上流搜括民  
舟公曰我失漢江之險則坐困矣乃乘其未集使水

哨馬之服奪之賊遂從陸來薄以破均州所得靜樂  
宮門板竹竿聯爲木城公命投以火礮斧其竹竿木  
城遂拔賊乃乘夜運作莫知所謂平明視之敵臺矗  
蓋三十六所逼陴高出俯施飛礮公率衆攻臺三日  
而盡墮之公以羸卒四千當賊三萬甲馬二千攻圍  
一月餘賊喪失精銳過半卒不得志以去由是鄖兵  
之名著于天下李賊憤甚復發兵至鄖公使禦之于  
楊溪賊抵龍門夜聞漢江水石相搏有驚而呼者曰  
鄖兵至矣師遂潰其畏鄖兵如此自成營都襄陽秦  
督孫傳庭刻期大舉自成移軍入襄城郟縣之間待



之公出師以應督師降光化穀城至襄陽聞督師敗  
績引兵保均巴而自成入關乃發賊三萬使襄陽路  
應標將之滅此朝食而鄖陽城糧盡公使溯漢糴稗  
實以給兵不足則雜牛皮麩藁以給之士無離心賊  
以公之降丁王光恩爲可動也發使招之光恩猶豫  
未決公乃大會將士于城頭而告之曰事已至此諸  
君可斬吾頭降之母爲徒死諸將痛哭願隨死公曰  
賊使爲光恩而來光恩云何光恩迫于大義亦遂手  
刃賊使以示不回明日開城夾戰賊倉卒不意大駭  
而潰得級千餘公又謂其將校曰賊倚糧于均我方

救死不暇均中之賊必不虞其往襲也使裨將穆明  
起夜以千人渡漢遲明破之燒其積聚鄖圍始解當  
是時闖賊已據全秦河洛荆襄設官分治廟堂以鄖  
陽久陷罷撫臣不推忽得公請救蠟書鄖人之在都  
者莫不痛哭擊登聞鼓曰鄖陽不食半載猶爲朝廷  
死守奈何棄之翼日上召閣部大臣于平臺議推鄖  
陽巡撫廷臣皆屬公大學士丘瑜曰全楚督撫皆逃  
不如一道臣猶能張楚上然之大學士陳演曰道臣  
雖能守然巡撫非其所長于是以鄖陽知府徐起元  
爲巡撫加公太僕寺卿仍署道事初公備兵長沙長

沙守爲演私人屬公庇之公舉案其贓演恨之故以起元先公越數日冢宰李遇知言陝西與川北相連宜守漢中興安以固蜀門戶上授公右副都御史巡撫陝西兼制川北圍解而後聞廷授則十七年之四月矣公遂謝事養病又數月而聞北變公慟哭曰老臣以一隅爲挈瓶之守豈知其無益于天下之大數也秋七月路應標又至公復登陴助起元城守十二月闖賊敗圍鄖者殺應標而去公謂先帝以秦中屬我豈可寒此末命得秦帥孫守法家丁數十人借鄖帥蒞時化之兵以佐之遂下興安未幾而大兵南下

公還鄴郟已內附竄處不歸澗河夫守遠宦于故國者例簿錄其赤口以上公有老父年八十餘事聞公曰疊山安仁之敗以母老不死矧我在事外耶歸而奉父以天年終自流寇起討賊之師一盛于楊嗣昌再盛于孫傳庭皆竭天下之力以奉之劍客奇才輻輳戲下而襄雒之陷潼關之敗中原由此陸沉左良玉之兵號數十萬自開封潰後翺翔樊城避賊于荊州再避武昌三避九江其視一戰如以肉委餓虎區區鄴陽饑卒不滿半萬重圍援濶兩京隔沒魁然而時必待公解任而後速飛然後知兵不在強弱城不

在堅脆顧用之之人何如耳守楊守鄭亡國之際豈  
緊無人君子所以痛恨于廟堂之倒置也公諱斗樞  
字象先別號玄若韓國武烈王高瓊之後王之五世  
孫修職郎世殖南渡始爲鄞人修職生元之字端叔  
宋之名儒又七世而爲公之高祖文福建驛丞曾祖  
士亦以儒學名贈刑部郎中祖萃萬曆甲戌進士知  
肇慶府贈右副都御史父德光祿寺署丞致仕封右  
副都御史母黃氏誥贈太淑人公五歲卽能屬文年  
十九而舉于鄉登崇禎戊辰進士第授刑部廣西司  
主事是時逆案新定逆奄之黨人出奇計欲以疆場

之事翻案晉撫耿如杞勤王兵潰黨人以如杞故逆  
奄之所欲殺者乃彌縫上所寄之耳目下之于獄尙  
書韓繼思擇司官五人以讞之公與焉坐總兵張鴻  
功死晉撫戍上閱爰書大怒悉置讞者于詔獄晉撫  
論死講官文震孟講呂刑肄業及之公得復職慮因  
湖廣尋出守荊州府鄭奄蠱惠王請以王官行部履  
畝而稅公曰王賦多無實田加派充額耳王官繭絲  
民弗堪也事遂得寢鎮筓參將楊世芳奉檄守陵道  
荆公留不遣巡撫唐暉聞之大怒曰誰任承天之咎  
者公曰賊必不敢越荆以入承天守荆所以守承天

也賊果西行世芳襲之以俘馘告唐撫乃服陞湖廣  
按察司副使備兵長沙長沙有江湖之限不知兵革  
武備久弛公謂江北雲擾江南豈得晏然增城數版  
調兵竿軍食用成不虞未幾而臨蓋山城起賊船數  
百順流破湘潭乘勝遂攻長沙闕地濡褐積土蒙櫓  
賊既盡其機巧而縱礮焚衝應之者嘗若有餘濬遣  
守備韓鴻發閩左子弟以資夾擊賊聞夜遁寇平上  
賜銀幣公雖奉父家居而白首兵間人情所注風波  
震○撼○無○日○無○之○一○對○獄○吏○再○連○嗣○子○故○浮○沉○固○里○不  
敢○自○異○晚○又○目○盲○租○吏○債○家○時○見○媿○搨○豈○知○其○爲○先

朝○萬○里○城○也○生○平○一○無○嗜○好○禿○筆○頑○石○時○爲○選○體○詩○  
寄○與○亦○不○必○以○示○人○與○人○言○意○滿○口○重○至○于○兵○事○則○  
心○開○余○之○交○公○在○已○丑○慷○慨○失○職○時○相○過○從○猶○爲○使○  
公○建○大○將○之○旗○鼓○必○有○可○觀○豈○知○其○悶○悶○以○老○哉○生○  
于○某○年○甲○午○八○月○二○十○五○日○卒○于○某○年○庚○戌○五○月○二○  
十○一○日○以○某○年○某○月○某○日○葬○于○某○所○配○范○氏○贈○淑○人○  
繼○徐○氏○封○淑○人○遣○施○氏○嗣○子○宇○泰○兵○部○武○選○司○員○外○  
次○曰○宇○啓○壻○沈○延○綸○庠○生○戴○石○臣○朱○濂○孫○男○四○人○奕○  
宣○奕○襄○皆○廩○膳○生○奕○修○奕○學○曾○孫○景○乾○景○擘○宇○泰○以○  
公○之○明○德○史○所○取○裁○須○得○舊○事○麤○見○首○尾○者○爲○之○科○



條因授公所撰宦歷漫記守廉記畧俾余爲銘銘曰  
崇禎紀元盜起延綏長蛇出穴封豕偕來相望金湯  
不異培塿金鼓動地心膽寒灰或降或竄百爾崇階  
山河破碎宗廟蒿萊鄖陽蕞爾漢水之隈高公蒞止  
千里風靈投鞭斷流聚骨成臺窮城就死日影不回  
羊玲未拙雲梯又排慨慨高公解帶指揮五百血戰  
羸卒半埋待其圍解鍾石已乖移忠作孝非意所諧  
彼指請救哭滿天街相演猶曰公非將才廟筭不勝  
千古同哀